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5 月 16 日

浙江·绍兴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通过前述两种方式进行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 2022-010 公告。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00

现场会议地点：中国黄酒博物馆报告厅（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下大路 557 号）

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6 日

会议参加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59	古越龙山	2022/5/6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孙爱保先生

现场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2、推出计票人和监票人。

3、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4、公司独立董事作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5、审议、表决

(1)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回答股东提问

(2) 股东大会（现场）对上述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3) 计票、监票人统计现场股东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6、现场会议暂时休会，将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传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7、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1) 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2)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3)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8、主持人宣布会议闭会

9、会后事宜：与会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充分尊重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注意事项提示如下：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无声状态。

二、在主持人宣布股东到会情况及宣布大会正式开始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可列席会议，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表决权。

三、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表决和质询的权利，各股东应当在大会开始前向大会登记处登记，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并明确发言的主题，由大会登记处根据股东提出发言要求的时间先后、发言内容，提交给会议主持人，安排股东发言时间。

四、股东发言，应当首先进行自我介绍，每一位股东发言不超过五分钟。

五、股东大会议案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未填、错填或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进行关联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统计，由股东代表和公司监事参加并现场统计表决结果。

七、本次大会特邀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全部议程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一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我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向大会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与分析

2021 年，公司全面落实绍兴市委市政府关于黄酒产业要“焕发新生”的要求，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复杂的内外部环境，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安全生产有力保障，市场营销有序推动，在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经营指标。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661.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19%；实现利润总额 26,371.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7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47.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3.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170.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2.26%。报告期内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聚焦战略重点，持续调整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进一步明确品牌定位，坚持高端产品战略，成立高端酒事业部，强化高端产品的运营与管理，着力开拓“国酿1959、好酒不上头、青花醉”三大高端系列市场，实现较好销售。进一步聚焦核心大单品，推进产品升级和新品开发，全面梳理整合库藏、清纯等系列产品，逐步淘汰整合 200 余只产品，稳步扩大“一物一码”追溯范围。女儿红“桂花林藏”“正红老酒”“来一坛”主力产品矩阵打造初具成效，并利用酱酒品类为女儿红品牌赋能以加快女儿红品牌在全国的推广，报告期内女儿红酱酒实现销售 1823 万元，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

长。

（二）加强品牌建设，全力做好市场营销推广

1. 推进高端传播渠道拓展

成功与中企万博、杭州亚组委、京广集团等达成合作，成为迪拜世博会中国馆、第19届亚运会指定黄酒供应商，提升品牌势能和高度。加大专业媒体、户外要塞、自媒体等传播力度，相继登录央视和浙江卫视气象栏目广告，有效增强品牌传播力。参与举办 2021 中国国际黄酒产业博览会暨第 27 届绍兴黄酒节，向世界讲好黄酒故事。在日本东京设立办事处，举办“千年古都·千年黄酒”古越龙山绍兴酒企划展，扩大黄酒“朋友圈”，提升企业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2. 推进“越酒行天下”活动

与绍兴酒企抱团出击成都春糖、泸州酒博会等展会，亮相发声黄酒 T7 峰会、中日韩工商大会、东亚文化之都绍兴年等活动，形成行业合力展示“绍兴黄酒”品牌实力。持续发力越酒北上，拓展全国市场，谋划推进西部、北方中央酒库等 IP 商业合作计划，开启沉浸式体验营销模式，以建设品鉴馆、专卖店为突破口，加强品牌推广落地，进一步扩大古越龙山在外围市场的影响。报告期内完成河北雄安新区、江苏南京、湖北孝感、新疆阿克苏、辽宁沈阳等地 13家重点馆的开设。

3. 推进年轻消费群体互动

借道钟薛高、百雀羚等渠道拓展新品类体验，通过国潮IP跨界合作，以国潮经典吸引新时代消费者对中国黄酒文化的关注和认同，增强品牌好感度，助力品牌破圈。推出“互联网+”新零售模式，携手京东举办“品鉴会”，发起“方文山邀你来谱曲”古越龙山之歌全球创意作曲大赛，上架古越龙山抖音旗舰店，与专业机构合作打造中央酒库网红直播基地，以短视频、直播等年轻人喜闻乐见的方式，进一

步吸引年轻消费群体，推动品牌年轻化升级。

（三）强化数字赋能，扎实推进数字化改革

以数字化酒体设计成功开发的“好酒不上头”系列黄酒新品，在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上获中国酒业协会新品鉴评专家组一致好评，并获中国酒业“青酌奖”。扎实推进公司数字化改革，按照“推进数字化改革，打造黄酒大脑”和“系统集成、流程再造、制度重塑”等目标路径，以“一中心五平台”项目建设为核心，先期启动智慧营销系统建设，完成访销系统试运行。实施完成资产数字化工作，上线项目管理系统，扎实推进防窜追溯系统升级，均取得良好成效。

（四）深挖发展潜力，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1. 加快建设黄酒产业园项目

2021年4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募集资金总额 9.59 亿元，全部用于黄酒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19.42亿元，用地共约430亩，已获建设用地 335 亩。已完成过滤车间、勾调车间、大罐附房、自动化立体库等建筑单体建设及前酵罐、酒母罐等酿造设备的就位安装。项目生产区域计划在2022年年底基本建成，具备试生产条件。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完成项目投资46251.4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29,308.61万元。

2. 科学实施生产强体项目

围绕提升生产装备自动化、机械化、智能化水平，大力推进灌装线改造、环保设施提标、储酒设备提升、装卸等设备更新、集雨系统改造、工业遗产保护、高度黄酒等项目建设，有效提升了企业生产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

3. 大力推进科研项目

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获批建立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围绕黄酒风味个性化、多样化及饮用舒适度需求，加强基础性、功能性、前

瞻性研究，黄酒酿造品控关键技术、黄酒乙醇和高级醇代谢机理、黄酒酿造降低生物胺关键技术等三个项目通过中酒协成果鉴定。

（五）致力卓越绩效，持续提升企业运营质量

1. 深化体系管理

加强体系管理与实际工作的落地衔接，梳理整合企业资源和条线管理体系，优化生产、科研、仓储等现场管理，建立中央酒库管理服务中心，推进仓库“进退转”工作，提升工作效能节约成本费用。凭借守正创新的工匠精神和卓越的质量管理优势，成为黄酒行业首家获评“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企业。

2. 优化市场管理

坚定“做强高端产品、壮大腰部产品、做优基础产品”理念，坚持客户为本、体验为上，通过开展“好蟹配好酒”“越酒宴”和高端品鉴会等活动，完善“回厂游”组织和服务架构，提升客户满意度，扩大高端消费群体。持续加大招商力度，重点精准培育大商，实行市场管理与服务并重，强化日常风险管控，有效规范市场行为。

3. 抓实安全管理

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消防安全责任书，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全覆盖。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建立三级安全网络，引进社会化安全服务，以《两张清单》为基础，开展网格化管理，加强生产安全检查整改，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4. 抓好党建引领

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主题党日活动，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专题报告会。选树“国营 70 年•功勋 70 人”，以线上直播形式举办“红心向党 国酿传承”国营 70 周年活动。开展全员争当“五员”、党员争当“六个先锋”专题实践活动，女儿红公司党委荣获“浙江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

合，集聚力量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1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七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会议审议的主要议案包括：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股票系列事项、董事会换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管理机构调整、修订公司治理制度、新增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等议案。

（二）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同时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会议记录完整，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2021 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3次，审议并通过了 2020年度决算及 2021年度全面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非公开发行股票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等事项。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全面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1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7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敬业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均亲自参加，无缺席情况，对董事会所有议案经认真审议后均投了赞成票，对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意见，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监督作用。

（五）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则及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职责分明，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健全的治理结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浙江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行动相关文件要求，完成2018—2020年公司治理自查，董事会、监事会按期顺利换届，董事会充分发挥决策职能，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组织公司董监高参加监管部门的专业培训及自行组织的规范运作专题培训，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的实际状况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六）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年度内，公司披露临时公告46

份，定期报告4份，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效性。经上交所综合考评，公司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A级。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致力于建立高效、流畅、透明的投资者互动通道，与资本市场保持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互动。年度内，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等方式，召开年度和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拓宽与投资者交流渠道，加深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沟通，深化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提升公司形象。

三、2022年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将继续深耕黄酒主业，面对国内复杂多变的消费环境，在酒类行业结构升级、消费人群的年轻化迭代等新背景下，及时掌握市场趋势和消费新需求，以传承创新发展为主线，立足产品品质提升，围绕品牌营销和市场拓展，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2年力争酒类销售增长12%，利润增长12%。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品质管控方面

1. 加强酿酒原料源头管控

立足“公司+基地+农户的农业产业化”发展模式，强化源头管理，确保粮食原料安全性和可追溯性。开展绍糯规模化种植，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和投入，选用符合绍兴黄酒酿造要求的最优品种，从原料上保障产品高端化。

2. 推进产品品质高端化

在坚守传统工艺的基础上，围绕黄酒酿造的核心环节和核心工

序，加强与江南大学等高等院校和专业机构的合作，加强酒体质量安全控制等新工艺研发，持续提升工艺规范化、装备现代化和管理系统化水平，为公司产品高端化提供品质保证。

（二）市场销售方面

1. 加强全国销售市场拓展

进一步加快江浙沪成熟市场动销频率，加大北方等外围市场黄酒品类培育力度，纵深提升品类空间。持续推进“越酒行天下”活动，重点抓好营销招商工作。进一步提升商业服务力，坚持以消费者为中心，践行厂商共建共赢理念，不断优化和深化厂商合作关系，促进厂商共同成长、共同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团队战斗力，以增量为目标，以激励为手段，结合相应考核指标以多劳多得为原则，完善和设定激励措施，建设高质量黄酒营销团队。

2. 加强国际销售网络布局

深耕日韩市场，大力拓展东南亚、欧洲、大洋洲等市场，借助 RCEP 协定及中欧地理标志协定达成的有利时机，加大宣传力度。深化与全球酒业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探索与国内进出口公司及境外上市公司等客商合作，加强品牌广告投入和营销推广。积极参与国际性经济文化交流活动，进行古越龙山品牌深度传播，借助国际性平台不断提升绍兴黄酒全球影响力。

（三）品牌建设方面

1. 加强高端消费群体培育

坚持高端引领，打造三大核心高端产品，持续在央视、卫视、交通枢纽等平台投放广告，扩大品牌影响力。加强对高端人士、商务人士的推广，加快品鉴馆全国化布局，做优做精“越酒宴”“品鉴会”“回厂游”等活动，与消费者深度沟通互动，打造高端化饮用场景，树立古越龙山中国高端黄酒的品牌站位。

2. 加强品牌年轻化营销

抓住“新国货”浪潮，继续联手知名国潮、国货品牌，释放品牌新生力，同时围绕大单品，联合体育、游戏、音乐等领域的 IP 进行跨界合作，加强与年轻人的互动。深耕新媒体平台，利用短视频、直播等多元化的内容形式，扩大活动效应，提升品牌传播流量。聚焦半夜青梅酒、青序气泡酒等年轻化大单品，营造黄酒消费新场景，通过产品、营销、文化三个维度，倡导轻饮、微醺和快乐的健康饮酒理念，进一步培养和挖掘年轻消费者，推进品牌年轻化。

（四）产品研发方面

坚持匠心酿造，实施“好酒工程”，打造黄酒精品，加大科技创新力度，进一步提升黄酒品质、创新黄酒品类。优化产品设计，深挖黄酒文化元素，提炼品牌文化，通过提升产品“颜值”，突出形象高端化。在饮酒需求多元化、年轻消费力崛起的大背景下，通过新锐的设计语言，时尚的“酒设”体系，与年轻消费群体建立情感链接，以新的技术和创意赢得黄酒消费“新人群”，打造年轻人的第一口黄酒。

（五）企业管理方面

1. 全面推进数字化改革

通过引入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供应商协同系统（SRM）、仓储管理系统（WMS），搭建产供销协同平台，实现生产全过程的数字化管控。以营销数字化平台为依托，优化终端服务，实现营销过程的订单、合同、业务、物流等数字化管理。梳理优化现有各数据系统，建设数据交互系统，强化数据服务、主数据管理。扎实做好产品追溯工作，完善“一物一码”系统，谋划开展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化管理。

2. 持续推进人才激活工程

深入贯彻落实《绍兴市黄酒产业人才服务专项计划》，加快建立

开放共享的人才集聚平台，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共同发展黄酒产业。加快推进符合企业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按照管理、技术、销售三通道人才培养模式，以“市场化选聘”“项目制管理”等方式，创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机制和环境。积极探索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改革，建立按工作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进一步深化销售体系薪酬制度建设，激活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3. 持续推进党建特色化

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增强党组织的融合力，激励广大党员踔厉奋发、笃行不怠，齐心协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开展“头雁引领、支部提升”工作，创建 10 个特色支部党建品牌。把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选树身边先进典型，引导全员凝心聚力、创先争优。继续深入开展党员争当“六个先锋”主题活动，提升党员和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号召力。

（六）项目推进方面

全力推进黄酒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按照“未来工厂”“绿色工厂”和“数智化园区”的要求，采用智能控制系统、在线动态监测系统、自动化立体库等先进技术，高标准打造黄酒生产新基地，努力实现黄酒传统产业的“数智化”提升改造。继续围绕提速建设目标，紧扣时间节点，严控工程质量，狠抓施工安全，力争剩余约 86 亩建设用地尽早到位，并提前谋划推进相关建设方案研讨确定、施工图设计和地质勘探等工作，确保剩余土地到位后尽早开工建设。

四、公司未来发展风险因素和采取的对策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相较于整个酒水行业，黄酒占比不足2%，虽有诸多内在优良品质，但受限于产业规模市场推广投入有限，在整个酒类市场竞争中不具备明显优势，黄酒消费区域性突破及全国性拓展尚需一定时间。近几年

白酒发展势头强劲，精酿啤酒、果味利口酒等品类赢得部分消费者青睐，也进一步挤压黄酒市场空间。酒类市场产品个性化、渠道碎片化、价格多元化趋势愈加明显，竞争异常激烈，加之疫情反复等不利因素，黄酒行业发展面临诸多考验和挑战。

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环境变化，抓住酒类消费升级带来的中高端、次高端机会以及品质化消费需求，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强化品牌建设，优化厂商合作关系，持续消费端培育，加强与消费者的互动沟通，构建公司、经销商、消费者命运共同体。努力从消费渠道、酒体设计、包装设计的创新，以丰富消费者对产品的认知，建立品牌信任，构建企业竞争优势。

（二）成本控制风险

黄酒产品酿造主要原材料为糯米，其价格受产量、市场状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如供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价格上涨将给公司生产带来较大的成本压力。近年来人工、物流、包材等成本高涨和日渐高企的环保成本，以及公司较为分散的生产厂区而增加的管理成本，均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

公司将密切关注粮食市场的变化和趋势，及早部署、有序对接，对可能发生的风险作出及时应对。开展全面预算管理和成本管理活动，积极采取各项降成本措施，合理组织生产要素，努力降低各方面成本并提高效率效能，节约费用支出。加快企业数字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各环节信息化管理大数据系统，实现产供销储协同工作，提升快速反应能力，切实有效降低企业管理成本。

（三）食品安全风险

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对食品安全有了更高的新要求，作为食品生产企业，加强食品安全管理仍是企业经营工作之重，且随食品安全法律体系更加完备，监管更为严格，在确保产品质量基础上，必须同时加

强食品安全潜在风险分析和管理。

公司致力卓越绩效管理，将持续强化员工质量意识，践行“做诚实人、酿良心酒”的食品安全方针。从原材料源头把关，以合作方式自建糯米原料种植基地。完善产品溯源机制和应急预案机制，持续强化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仓储物流、终端销售等整个过程的质量控制。发挥公司科研实力，利用先进的技术设备，加强原辅材料的检验检测和黄酒基础性研究工作，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

（四）固定资产投资增加风险

公司正加快推进建设黄酒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该项目投资总额为19.42亿元，并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9.59亿元，全部用于该项目建设，项目生产区域计划在2022年年底基本建成，具备试生产条件。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提高，在募投项目建设期及投产初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业绩增长贡献较小，固定资产投资将大幅增加。且在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投产后，年折旧、摊销费用也相应增加，存在净资产收益率、普通股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对普通股股东的即期回报有一定摊薄影响。

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成本管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同时全力加强营销推广拓展市场，强化品牌建设，扎实推进产品高端化，以进一步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之二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出发积极开展工作，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忠实地履行监督、检查职能，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召开的各次会议，审查了公司财务运作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董事、经理层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

一、切实履行监督职能，对决策程序进行有效监督

年度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主要对报告期内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起到了必要的审核、监督作用。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充分掌握董事会的议事决策过程；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生产协调会等，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各条业务线工作的开展情况，加强沟通与联系，为顺利开展监督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二、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要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

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围绕主营业务科学决策，充分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签署确认意见并出具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规范，遵循了国家相关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不存在违反财务制度和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年度内公司除日常关联交易外，新增与浙江古越龙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在采购、销售等方面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规并进行了年度预计，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日常关联交易按年度预计计划执行，定价客观公允，程序合规，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交易过程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公司积极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以合理回报。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情况进行了核查，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税前）进行分配，利润分配方案于2021年6月23日组织实施完成，共分配股利45,577,120.65元，占2020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0.29%，公司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真实、准确、完整地

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5. 督促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监事会持续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信息披露事宜，督促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贯彻落实新《证券法》，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修订后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古越龙山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以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

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2021〕5号公告《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古越龙山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按照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在定期报告等重大信息发布前，对相关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均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7.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再融资事项。报告期内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及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古越龙山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0 年 9 月取得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批复，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股票发行工作，发行股票数量为 1.03 亿股，发行价格为 9.3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59 亿元，全部用于黄酒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建设，1.03 亿股限售股于 10 月 26 日上市流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利益。

8.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

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三、2022年度工作重点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提高监督效率，全面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2年度，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一是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二是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三是为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

2. 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监事会将不断加大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一是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是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定期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三是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及联

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四是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监督检查。

3. 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有计划地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有关培训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在过去的一年，监事会认真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一定作用。2022年，监事会将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更加有效地履行自己的职责，为促进公司持续良性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发挥更大的作用。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三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一、2021 年度财务决算

1. 营业收入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7,661.19 万元，比上年 130,090.14 万元增加 27,571.05 万元，增长 21.19%。

2. 成本费用情况

2021 年营业总成本 134,047 万元，其中：

(1) 销售费用支出 16,942.92 万元，比上年 15,300.22 万元增加 1,642.7 万元，增长 10.74%，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计入销售费用职工薪酬等增长所致。

(2) 管理费用支出 9,673.33 万元，比上年 7,850.58 万元增加 1,822.75 万元，增长 23.22%，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办公费用等支出增长所致。

(3) 研发费用支出 1,894.73 万元，比上年 1,553.56 万元增加 341.17 万元，增长 21.96%，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财务费用支出-1,555.97 万元，比上年-984.43 万元减少 571.54 万元，下降 58.06%，主要是系公司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盈利情况

2021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6,371.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47.03 万元，比上年 15,049.33 万元增加 4,997.7 万元，增长 33.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8,170.37 万元，比上年 11,934.00 万元增加 6,236.37 万元，增长

52.26%。2021 年营业毛利率 35.96%，上年同期 35.11%增加 0.85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产品结构调整毛利率有所改善。

4. 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62.19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87%。负债总额为 8.16 亿元，较年初增加 1.42%，资产负债率为 13.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53.61 亿元，增加 25.96%。每股净资产 5.88 元。2021 年应收款项占营业收入比为 7.88%，比上年同期的 7.69%增加了 0.19 个百分点。

5. 现金流量情况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694.76 万元，上年同期为 15,756.85 万元增加 3,937.91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481.54 万元，上年同期为-3,108.01 万元，减少 47,373.53 万元，主要系本期黄酒产业园建设投资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9,998.14 万元，上年同期为-6,615.77 万元，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所致。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22 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结合上年经营实绩，2022 年确保酒类销售和利润增长 12%。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四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五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51,761,925.08 元（母公司报表口径）。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现拟定如下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 911,542,413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 72,923,393.04 元。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六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每月预发月薪，年终按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调整年薪发放数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情况，拟定公司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现将董事、监事薪酬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5万/年（含税）。

单位：万元

姓 名	职 务	2021度实际发放 金额（税前）
孙爱保	董事长	43.15
徐东良	董事、总经理	47.13
胡志明	董事、副总经理	78.75
刘 剑	董事、副总经理	56.61
徐岳正	董事、副总经理	50.70
谢 鹏	董事	6.34
陈国林	监事会主席	56.95
刘红林	监事	36.89
王铃铃	监事	22.53

姓 名	职 务	2021度实际发放 金额（税前）
吴 炜	独立董事	5
毛 健	独立董事	5
钱张荣	独立董事	5
罗 譔	独立董事	2.5
孟中法	监事（2021 年 2 月退休）	14.00
沈国江	独立董事（2021年6月离任）	2.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七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之八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此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拟利用阶段性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主体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二、资金来源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阶段性的闲置自有资金。

三、投资标的

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在该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六、投资要求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阶段性的闲置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市场风险能得到有效控制。公司

及下属子公司应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同时在具体投资操作时，应视现金流情况作出理财产品赎回的安排，投资不能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七、风险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 12 个月的稳健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资金投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全权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及公司实际需要终止或变更本次交易事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作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 2021 年的工作中，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年度内，公司原独立董事沈国江先生根据中组部及浙江省教育工委相关文件要求，于2021年6月25日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履职至2021年7月13日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到期换届，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换届，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公司现任独立董事4名，均为会计、法律、黄酒酿造、企业管理等领域的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业配备的要求。

吴炜先生：1968年12月出生，美国密执安州蒙东那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上海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还担任中国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国际体育仲裁院仲裁员、上海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律师协会体育研究会主任、上海政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实践指导教师、上海国际

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社会职务。还担任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于2018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毛健先生：1970年1月出生，工学博士，中共党员，江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组部“万人计划”领军人才，中国酒业协会黄酒分会副理事长、技术委员会主任。主要从事传统发酵食品研究及其相关产品深度开发与应用研究。其中《黄酒绿色酿造关键技术与智能化装备的创制及应用》项目以第一发明人荣获2017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于2018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张荣先生：男，1968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9年8月至1991年11月在绍兴第一印染厂任助理会计；1991年11月至1997年3月任绍兴县球销厂财务科长；1997年3月至2003年8月任绍兴县中国轻纺城管道燃气有限公司董事、财务部部长；2003年8月至2007年3月任浙江梅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0年7月任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3月至今任浙江冠南针纺染整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于2020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譔先生：1977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在读，曾先后供职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长江商学院，具有丰富的商学院管理经验，在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作的5年期间负责大客户的管理，参与了诸多500强跨国企业以及中国本土知名企业培训项目的设计及实施。在长江商学院供职10年期间，作为助理院长分管长江商学院EMBA项目、高层管理教育项目以及校友事务，分管项目在中国商学院领域内持续领先。2013年，罗譔先生加入上海高级金融学院，为学院在短时间内打造出以金融为核心的从DBA项目、CEO项目、EMBA项目到高层管理培训项目的完整产品线，并为学院在金融类管理教育项目成为中国领先品牌起到了关键的作用。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于2021年7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

事。

作为古越龙山的独立董事，我们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所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1年，我们独立董事关注公司的发展，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中充分发挥作用，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一）勤勉尽职，进行现场考察和生产经营情况了解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报告期内，以多种形式在公司现场履职。具体包括：利用各类现场会议的机会，在公司现场进行考察、调研，密切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讨论遇到的问题，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基于各自的专业背景，以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担任的委员分工，加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内审部门、会计师的沟通，持续关注了解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促进了公司决策的准确性与科学性；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通过积极参加公司现场股东大会，认真聆听到会中小股东的意见，并对其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解答。

（二）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年度内，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独立董事吴炜先生因公出差未参加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余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3次股东大会；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我们对所有议案均认真审议，现场会议均亲自参加，对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情况，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议案均获通过。

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任职的专门

委员会和股东大会相关会议，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认真听取审议各项议案，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以客观公正的立场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有效管理出谋划策，有效地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在2021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及股东的整体利益，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义务和职责。

（三）对年报编制、审计过程的监督

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披露过程中应履行的职责，在公司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掌握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在注册会计师进行年报审计前和初审意见出来后，先后召开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见面会，认真听取了高管层对本年度行业发展趋势、经营状况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沟通。关注本次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就审计关注重点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沟通和交流，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的真实情况，同时，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按计划提交审计报告。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为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为我们认真、独立地履行职责提供了工作平台，公司管理层与独立董事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独立董事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如有要求补充的资料能够及时进行补

充，对未能全面了解的情况能够及时沟通说明，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1年度，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作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要求，对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客观标准对其是否必要、是否客观、是否对公司有利、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年度内，我们依照相关程序对公司以下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浙江古越龙山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及额度事项。我们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2021年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发生。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及薪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年度内审核了以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事项，并出具独立意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满如期换届，董事会

提名孙爱保先生、徐东良先生、胡志明先生、刘剑先生、徐岳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吴炜先生、毛健先生、钱张荣先生、罗譔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聘任徐东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董勇久先生、胡志明先生、刘剑先生、徐岳正先生、吴晓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晓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总会计师；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通过认真审阅上述人员简历及了解相关情况，未发现上述人员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提名、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具备与行使职权相适应的履职能力和条件，均符合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 2021 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进行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的情形，未发布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因此，向董事会提请继续聘请该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 2021 年 5 月 21 日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顺利完成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的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5,577,120.65 元。

根据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

拟以公司总股本911,542,4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推出每10股派0.80元（税前）的现金分红方案。公司202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认为：公司2021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现金分红符合相关部门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以前年度公司、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做出的承诺做了梳理，承诺都已及时履行。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1年度，我们通过与公司董秘、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工作人员沟通，持续关注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公告，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情况。经检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监管部门有关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刊登公告共计50次（其中定期报告4次，临时公告46次），公司的信息披露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及合规，切实保护了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要求，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目前公司暂时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为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古越龙山于2021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十）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再融资事项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古越龙山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于2020年9月1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批复，鉴于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12个月，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八届二十六次会议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延长决议有效期相关议案，认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所有相关议案我们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顺利完成发行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利益。

（十一）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制定有相应的实施细则。根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组织召开会议，充分利用我们所具备的会计、法律、管理、黄酒酿造等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参与审议和决策公司的重大事项，并提供了专业的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

年度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专门会议及年报沟通会共七次，审核了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二次，对公司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进行了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对拟定的2020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的事项进行了审核；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讨论并确定了公司2021年工作思路。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年度，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了高度的支持和重视，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2022年度，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秉承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炜 毛健 钱张荣 罗譞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